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